

附件 1

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根据上级有关法规和政策规定，研究制定关于区机关综合保障工作的管理办法及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 2、综合管理区机关国有资产，承担区机关房屋的基建、改（扩）建、维修。
- 3、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有关纪律规定，集中管理区机关有关部门财务账目。
- 4、保密、安全、准确、及时传递公文。
- 5、对区机关供电、供水、供气、绿化、环境卫生、后勤服务等进行日常协调服务。

- 6、承担区机关工作人员的计划生育、医疗保险和公费医疗等保障性工作。
- 7、承担区机关报刊征订和文件、材料的打印、复印工作。
- 8、管理区机关公务车辆。
- 9、承担区机关人民防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等工作。
- 10、受区政府办委托、承担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总编制人数 64 人，其中：事业编制 64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26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4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80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176.7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1.9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28.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58.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25.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801.14	本年支出合计	51	3,801.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41.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41.78
总计	27	3,842.92	总计	54	3,842.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行； 27 行＝（24＋25＋26）行；

51 行＝（28＋29＋…＋50）行； 54 行＝（51＋52＋53）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
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01.14	3,80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6.77	3,176.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76.77	3,176.77					
2010303				机关服务	2,308.33	2,308.3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8.44	868.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4	1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6	103.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	1.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9	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38	8.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19	12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9	1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	20.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71	83.7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8	3.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31	258.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31	258.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8.31	25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93	12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3	12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2	104.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1	2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01.14	2,309.39	1,491.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6.77	1,943.33	1,233.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76.77	1,943.33	1,233.44			
2010303			机关服务	2,308.33	1,943.33	36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8.44		868.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4	1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6	103.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	1.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9	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38	8.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19	12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9	1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	20.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71	83.7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8	3.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31		258.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31		258.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8.31		25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93	12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3	12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2	104.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1	2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4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176.77	3,176.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8.31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11.94	111.9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28.19	128.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58.31		258.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5.93	125.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801.14	本年支出合计	53	3,801.14	3,542.83	258.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3,801.14	总计	58	3,801.14	3,542.83	25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2）行；58行＝（53＋54）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542.83	2,309.39	1,233.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6.77	1,943.33	1,233.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76.77	1,943.33	1,233.44
2010303			机关服务	2,308.33	1,943.33	36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68.44		868.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4	1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6	103.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	1.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9	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38	8.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19	12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9	1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	20.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3	2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71	83.7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8	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93	12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3	12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2	104.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1	2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6.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93	310	资本性支出	15.53
30101	基本工资	195.50	30201	办公费	16.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53
30102	津贴补贴	157.24	30202	印刷费	0.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547.4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0.35	30205	水费	9.7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90	30206	电费	200.9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90	30208	取暖费	51.7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5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8	30211	差旅费	0.2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56.88	30213	维修（护）费	48.3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2	30214	租赁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7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6			
30302	退休费	107.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4.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4.5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5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1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8		
人员经费合计		1,554.93	公用经费合计				75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89	0.00	198.00	0.00	198.00	1.89	129.63	0.00	129.63	0.00	129.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
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 31	258. 31		258. 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 31	258. 31		258. 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 31	258. 31		258. 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8. 31	258. 31		258. 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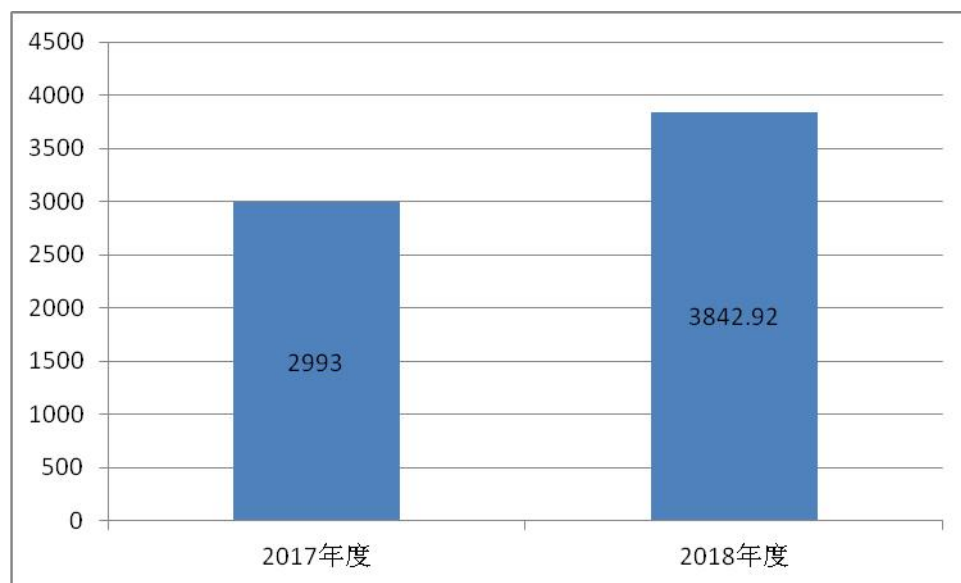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842.9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9.92 万元，增长 28.4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增长、追加拨付一线职工春节慰问费和高温慰问费、二楼一会议室改造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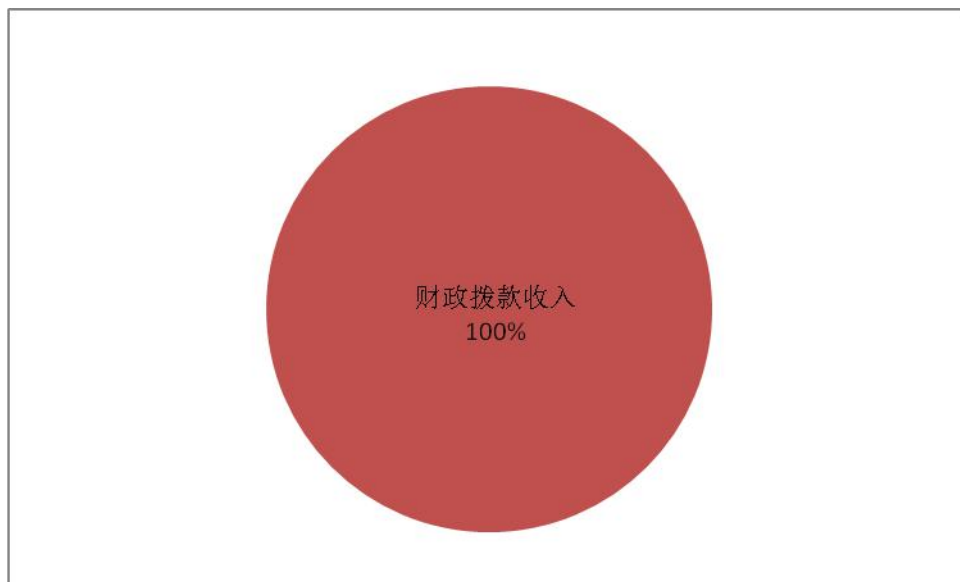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801.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01.1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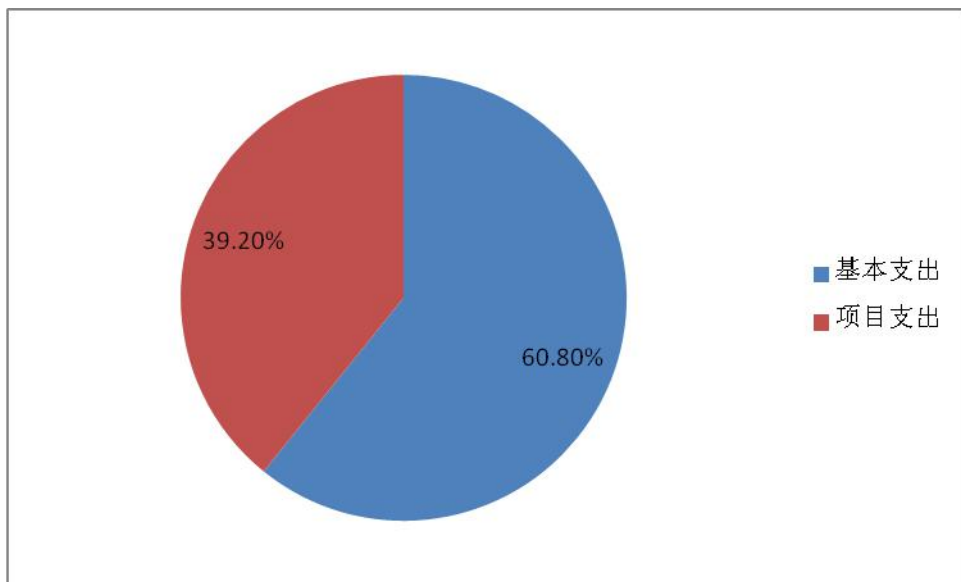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801.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0.80%；项目支出 1,491.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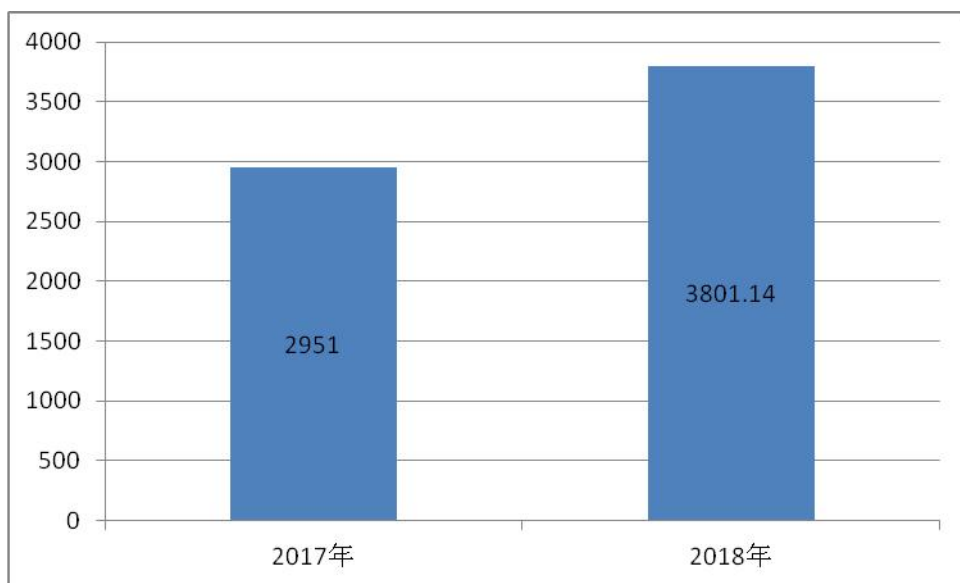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01.1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50.14 万元，增长 28.8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增长、追加拨付一线职工春节慰问费和高温慰问费、三楼一会议室改造经费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42.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2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1.83 万元，增长 20.1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增长、追加拨付一线职工春节慰问费和高温慰问费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42.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176.77 万元，占 89.7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4 万元，占 3.20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19 万元，占 3.60 %； 住房保障支出 125.93 万元，占 3.6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6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00%。其中：基本支出 2,309.39 万元，项目支出 1,233.4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大楼物业管理，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及维修，花卉树木的养护，公务用车平台的管理，机关食堂的运行等，保障机关大楼的正常运行。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40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3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增长、追加拨付一线职工春节慰问费和高温慰问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09.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5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54.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9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9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6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0%，比年初预算减少 68.37 万元，主要原因是践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主要用于日常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其中：燃料费 27.91 万元；维修费 36.16 万元；过桥过路费 0.59 万元；保险费 22.97 万元；拨付城管局、公安局车辆运行费用 4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主要原因践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29.37 万元，下降 18.5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9.37 万元，下降 18.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践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58.31 万元，本年支出 258.3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58.3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大楼 3 号楼一号会议室智能升级改造费用。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一个，资金 764.4 万元。组织对该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64.4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4.4 万元，执行数为 7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本项目的实施优化了机关大楼办公环境，提高了机关食堂满意度，加强了公车平台建设，促进了综合服务保障工作，间接地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本项目在立项过程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项目产出只设定了部分绩效指标，未覆盖项目产出的各个方面，不利于从各个环节全方位地对项目进行考核，不利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

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二是加强项目工作经费控制，控制重点支出的专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

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4.4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77.54 万元，下降 9.32%。主要原因是践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59.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8.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6.29 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709.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9.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3%。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共有车辆 6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47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一）机关设施维护

1. 4月底完成区会议中心二楼一会智能化更新设计方案，5月初报区重大项目会议通过。二楼一会智能信息化设备更新工作的经费概算报告报政府批准，经区财政局审批。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确定施工单位，按照程序确定监理及审计单位。工程于9月18日开始施工，现工程已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工程共投入346万元，加固了会议主席台基座，铺设新的主供电电缆，消除了安全隐患，对主席台灯光、音控设备、电子屏幕等进行了更新改造，提升了会议设备品质，满足了会议服务需要。

2. 1月底通过公开招标完成区行政中心中央空调维保单位引进，并组织维保单位对中央空调系统进行维护及维保，4月底完成中央空调系统500台盘管风机末端清洗，对系统故障进行了系统维修，在11月冬季供暖前又组织中央空调维保单位对空调系统进行检查及清洗。

3. 3 月开始对区行政中心 3 号楼屋面治漏工程进行多方询价及对工程造价进行专业评审，3 月底完成行政中心 3 号楼屋面治漏工程询价及工程造价的评审工作，按程序选定有相关维修资质的施工单位施工，10 月底完成屋面防水施工，工程总投资 4.75 万元。

（二）机关食堂管理

1. 机关食堂深入开展岗位考评，结合去年年底新推行的《机关食堂员工岗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相关规定，严格落实月度考核评定制度，奖优罚劣，促进管理规范化。

2. 组织机关食堂全体员工签订《机关食堂安全生产责任书》，每名员工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承诺。《责任书》对设施设备实际操作、用电用火用气等敏感操作提出明确要求，并划分责任、明确奖惩办法，时刻牢记安全生产“红线”。

3. 完成机关食堂就餐卡新旧更换工作。机关食堂由成立之初保障 300-400 余人的就餐需求增加到现今保障 700-800 余人就餐需求，为保证机关干部的正常就餐，减轻保障压力，机关食堂通过注销旧卡、审核办卡资格，对就餐卡进行更新工作，清退、核销一部分无效旧卡，保证了就餐质量。

4. 根据季节特点及节日情况，机关食堂有针对性的进行菜品调整和小卖部售卖供应。在夏季免费提供酸梅汤、绿豆汤等消暑饮品，售卖冰激凌、西瓜等消暑品；在冬季寒冷时期，食堂免费提供红糖姜汤、土鸡汤、当归羊肉汤等保暖驱寒汤水，并调整温补菜系，如红烧羊肉、汽水肉蒸蛋、芋头焖牛蛙等；早餐增加牛肉面供应量，确保从7点半开餐至八点十分都有牛肉面供应，加大早餐茶叶蛋供应数量；在春节前夕，针对机关干部置办年货的实际需求，食堂精心准备了自制炸肉元、鱼块以及丰富的货品进行售卖，受到广大干部职工的一致好评。

5. 利用日常周末休息时间完成大型管道疏通2次、油烟管道清洗1次，每月进行消毒灭虫工作（夏季消毒清洗每月2次），清理更新包房接待地毯并对老旧沙发进行套包，对大厅及包房电视进行维修更新，维修就餐大厅4人桌椅并完成桌椅更新53套，完成后厨防鼠网地沟盖的更换，对后厨蒸饭车、消毒柜、豆浆机、炉灶、压面机等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更新，夏季加强对厨房所有冰柜的清洗整理，及时抽查餐具清洗消毒情况，对未列入清理疏通合同的两处垃圾清化池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并每月组织清理疏通，对洗碗池下水管道进行维修并更换部分水龙头，对4号炉灶故障电子点火器

进行维修更换,对售卖区域保温灯管及加热管及时更换,配合物业及天燃气公司定期巡检燃气管道和电路情况;办理 1 台六门冰箱和 1 台四门冰箱新增购置手续,现已投入使用,同时申报资产科对两台报废冰箱进行处置。

6. 为积极开展文明餐桌光盘行动,在食堂新、旧餐厅贴宣传标语,节约粮食,反对浪费,创文明餐桌。

7. 开展 2018 年度食堂厨师岗位比武竞赛,开展新菜研发交流活动,激励厨师提高厨艺水平,并根据竞赛结果选拔一名优秀获胜者从厨房其他岗位充实到厨师岗位。

2018 年机关食堂饮食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为 95.5%。

(三) 机关综合服务

1. 2018 年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习及培训,制定突发事件预案,加强区行政中心日常安全巡查工作,对区行政中心设施设备进行经常性巡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2. 完成区行政中心院内 21 家单位医保缴费基数调整工作,完成 421 名在职及退休人员医药费报销共计 1051004.47 元,为 1 人办理社保新增手续(同时停止享受公费医疗待遇),为调入 18 人办

理医保转入手续，为 36 人办理医保转出手续，为退休人员 14 人办理医保在职转退休手续，为去世退休人员 8 人办理医保报停手续，为军转干部办理医保卡 8 张，统计填报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人员及子女统筹人员资格信息表并报送区财政局审核，发放 126 名在职干部子女统筹 105417 元。

3. 1-12 月份按照“安全、保密、及时、准确”的要求为硚口地区 38202 个单位交换、传递公文共计 196920 件。其中进行站际交换公文 66898 件，传递公文 130022 件（传递急件公文 18 次，654 件），公文交接严格执行公文传递工作流程，认真履行签收手续，签收手续办理完整、无差错，全年无丢失和失泄密公文的情况。

4. 加强人员平时考核管理，及时完成各类文印、打印工作，全年完成排版打印文件 2316 件（含涉密文件 113 件），复印文件 596552 张；油印文件 368830 张；

5. 完成区行政中心大楼报纸、杂志的分发工作，无投诉。

6. 加强公务用车调度管理，满足公务用车需求，公车平台全年累计派车 6020 台次，保障区人大、政协二会、市委基层作风巡查（一轮、二轮、三轮）巡查工作、省委巡视工作、信访及综治维稳工作、综治夜间巡查、文明创建迎检巡查等大型活动用车。

2018 年机关综合服务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为 98.9%。

（四）机关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员严格按照国有资产处置流程办理，在资产处置过程中，无论是报废、调拨还是捐赠，严把资产报废的年限关和资产调拨、捐赠的出入关，并做好各项留痕工作及各单位间的沟通协调工作，根据区财政局批复后再对申报处置的各类资产进行下账手续，严防国有资产流失。上半年共完成资产处置 153 件，原值 247264 元，残值上缴国库 2975 元（其中含报废处置 118 件，原值 211387 元，残值上缴国库 2975 元；调拨处置 29 件，调拨金额 19247 元；捐赠处置 6 件，原值 16630 元）。

2. 在新增资产入库登记办理过程中，严格按照国有资产入库流程，由部门经办人验收每件资产并填写《机关各部门新增资产验收入库登记表》后，资产管理员核对发票数量及金额无误后，开具出（入）库单及录入国有资产管理系统。上半年共完成完成资产购置登记 440 件，入库金额 1549603.11 元。

（五）“三公”经费管理

保障中心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审核制度，对不符合“三公经费”支出要求的费用不予报销，严格执行“三公经费”费用使用额度提醒制度，对保障中心及财务代管单位经费使用情况进行预提醒。保障中心及区行政中心 20 家财务代管单位“三公经费”1-12 月份控制数合计为 256.91 万元，实际支出 182.12 万元，各单位实际支出均未超支出进度控制额。

（六）互联网+社会扶贫工作

1. 组织结对帮扶党员干部到结对帮扶贫困村走访慰问贫困户走访慰问贫困户。
2. 协调贫困村村委会落实贫困户帮扶政策的落实。
3. 组织社会爱心人士资助贫困户子女上学及与贫困户签订租房合同。
4. 中心派驻一名副处级干部任贫困村党支部第一书记进行精准扶贫工作。
5. 完成 2018 年贫困户 9 户 19 人脱贫以及驻点帮扶村脱贫出列任务。
6. 完成扶贫网人员 APP 注册 183 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事业运行(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医疗单位(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组补贴（项）。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电话：02783426163

区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主管部门： （盖章）

2019 年 7 月

2018 年度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 项目立项背景

项目立项依据	《硚口区财政局关于批复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硚财函[2018]3 号）
项目所属领域	公共服务
项目性质与特点	持续性、常年性项目

项目立项时 所属领域状况	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硚口区直属事业单位设置方案〉的通知》（武编[2015]15号）和硚口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硚口区直属事业单位设置实施意见〉的通知》（硚编[2015]6号）等文件精神,为完成区机关国有资产管理,房屋基建、改建、维修,集中管理财务账目,传递公文,区机关供电、供水、绿化、环境卫生、后勤服务,区机关工作人员计生、医保、公费医疗,文件、材料的打印、复印,区机关人防、综治、公共安全,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公务、执法车辆管理、维护、保养,原区政府一招人员善后稳定,后勤服务岗位临时人员的管理等工作,推进机关后勤保障服务,保证机关正常工作运转而设此项目。
-----------------	---

3. 基准日

本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的实施情况

- (1) 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 (2) 项目实施周期及地点：2018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

(3) 项目主要内容：大楼设施设备维修维保费 68.6 万元，绿化养护、绿植租摆 26.6 万元，视频监控及报警系统 21.8 万元，公务用车易信息服务管理平台软件服务费 18.8 万元，聘用人员劳务费 77 人共 400 万元，一招改制养老补贴 7.2 万元，机关挂靠人员经费 64.4 万元，人事代理 1 人经费 7 万元，食堂补贴及运行费用 150 万元。

(4) 项目完成概况：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计划工作已全部按时完成，项目进展顺利。

5. 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 项目经费来源：本项目预算金额 764.4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区财政资金。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截至评价基准日，本项目实际使用金额为 764.4 万元。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机关综合服务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 90%。

2. 效果目标

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度行政中心运行保障工作经费项目设置目标包括效益指标：（1）项目能够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的经济效益；（2）办公环境提高率 90%以上；（3）用车环境优化率 90%以上；（4）工作正常开展率 90%以上；（5）项目具有可持续性；（6）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的实施基本按照相关制度和岗位职责进行，制度执行良好，该项目的基础资料主要为《硚口区财政局关于批复武汉市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硚口区机关综合保障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草案编制说明》、立项申报表、支出决算明细表、工作总结、会计账簿、会计凭证、财政支出授权支付单据、成交通知书、合同文本、采购清单等。

2.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根据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精神，制定了年度工作目标及要求，因此，本项目决策依据合理。2018 年本项目经费共 764.4 万元，其中预算批复金额 764.4 万元，资金分配实现专款专用。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有政府采购项目有关规定，对资金使用的报销程序也有明确规定，财务制度和资金审核程序健全，且在实际实施过程基本得到有效执行。有关项目资金

财务管理具体要求：①严格执行事前报告制。凡单笔开支在 1,000.00 元以上的,必须事前报告,领导同意后方可开支；经费支出在 20,000.00 元以下的,由经办人员所在科室负责人、科室分管领导、财务负责人签字,到财务科进行审核报销；经费开支在 20,000 元以上的,要上报中心党组会,经党组会审议,财务负责人签字后,再由财务科审核报销。②坚持“一支笔”审批的原则,保障中心各项经费开支应先请示主任,由中心分管主任审批。严格履行财务手续,报销凭证写明用途,注明经手人、证明人,经分管领导签字,由财务负责人审批后方可报销。购货品的报销凭证必须要有明细。③有关费用资金支付应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具备条件的地方应当采用银行转账或者公务卡结算,不得以现金方式支付。严格控制现金的使用,200 元以上的开支原则必须使用公务卡及转账支票。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无虚列、截留、挪用、挤占、超标支出等情况。本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能严格依照资金管理制度执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产出情况如下:

- (1) 大楼设施设备维修维保费 68.6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 (2) 绿化养护、绿植租摆 26.6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3) 视频监控及报警系统 21.8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4) 公务用车易信息服务管理平台软件服务费 18.8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5) 聘用人员劳务费及税金 400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 (6) 一招改制养老补贴 7.2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7) 机关挂靠人员经费 64.4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8) 人事代理经费 1 人 7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 (9) 食堂补贴及运行费用 150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本项目产出情况达到项目预算绩效产出目标。计划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计划已全部完成，完成及时率为 100%。

2. 效果目标

(1) 项目能够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的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优化了机关大楼办公环境，提高了机关食堂满意度，加强了公车平台建设，促进了综合服务保障工作，间接地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 (2) 办公环境提高率 90%以上：根据有效调查问卷统计，办公环境提高率为 98.9%；
- (3) 用车环境优化率 90%以上：根据有效调查问卷统计，用车环境优化率为 98.9%；
- (4) 工作正常开展率 90%以上：根据有效调查问卷统计，工作正常开展率为 100%；

（5）项目具有可持续性：项目来源区财政专项资金，资金充足；项目由办公室、财务科、安全保障科、公车管理科、公文交换科、社会化服务科、资产科组织实施，保障了项目的可持续性；

（6）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0%：根据有效调查问卷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8.9%。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1. 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决策	20 分	20 分	优
项目管理	25 分	25 分	优
项目绩效	55 分	51 分	优
综合绩效	100 分	96 分	优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做好设备维修保养，优化机关大楼办公环境。做好行政中心办公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和保养工作，定期对消防设施设备、消防器材进行更换，关键岗位实行 24 小时值班，保障机关电力、供暖、制冷、消防、空调、电梯、监控等系统设备正常运行，切实做好中央空调机组、管网的运行测试和维修保养，确保大院内冷、暖气供应正常。

（2）加强院内停车管理，促进公车平台建设。加强院内停车智能化系统的管理，合理控制车辆进入，加强院内车辆停放的引导，保证院内停车整齐、有序。加强中心公务车辆的调配管理，协助做好全区执法公务车管理平台建设，管好、用好各类车辆，认真落实公车改革各项要求，妥善做好驾驶人员的安置、分流工作。

（3）优化用餐环境，提高机关食堂服务水平。在保持机关食堂原有的菜品质量、价格的基础上，严格控制用餐时间，增加厨师、服务人员，更换、更换、增添设施、设备，开展就餐卡清理工作，换发新就餐卡，清理已调离及退休人员就餐卡，提高机关食堂满意率。

2. 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行政中心运行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优，但我们还注意到一些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本项目在立项过程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项目产出只设定了部分绩效指标，未覆盖项目产出的各个方面，不利于从各个环节全方位地对项目进行考核，不利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

（2）项目经费支出变动大。本项目 2018 年预算金额 764.4 万元，2017 年预算金额 643.93 万元，运行保障工作经费变动大，对控制经费支出的程度有待提高。

3. 改进措施

（1）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2）加强项目工作经费控制，控制重点支出的专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

四、2018 年度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附后）

2018 年度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19-08-01

总分：96

项目名称	区保障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保障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保障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4.4 万元	764.4 万元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机关综合服务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		> 90%	98.9 40
					
					
					

效益指标 (40分)		工作正常开展率	> 90%	100%	10
		办公环境提高率	> 90%	98.9%	10
		用车环境优化率	> 90%	98.9%	10
		运行保障工作经费变动率	< 10%	18.71%	6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